

证券代码：920926

证券简称：鸿智科技

公告编号：2025-122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0 月 27 日
- 会议召开地点：湛江市坡头区官渡镇广湛路高速路口西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综合大楼一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0 月 22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游进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s://www.bse.cn/>) 发布的公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12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s://www.bse.cn/>) 发布的公告：《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2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9 日